

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局长谈雷曼迷债最终处理方案
(只有中文)

2011年3月28日(星期一)

以下为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局长陈家强今日(三月二十八日)出席银行公会午餐会时与传媒的谈话内容:

记者: 银行公会昨日公布雷曼迷债解决方案, 但有苦主仍要求百分百赔偿, 政府有何看法?

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局长: 雷曼迷你债券事件已困扰了很多人士, 尤其是投资者一段时间。银行今次提出最终处理迷你债券的方案, 背后是经过很多人的努力所促成, 包括监管机构、银行和政府。今次能取得好的价值, 是与雷曼清盘人经过长期探讨才能取得, 这个价值, 加上银行附加的特惠金, 相信已反映了一个相当好的价值。方案中相等于投资本金金额百分之八十几至九十几的价值, 我相信已经是很好了。若以香港与外地处理雷曼事件的成绩比较, 本港的投资者所取得的价值, 比其他地方的投资者已高很多。

记者: 仍有苦主觉得要有百分百赔偿. . .

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局长: 就整个方案来说, 由银行于二〇〇九年提出回购方案, 至今次成功争取抵押品的赎回, 已经体现了很好的价值, 我相信这应该是一个相当不错的方案。

记者: 是最终方案吗?

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局长: 就抵押品的赎回方面, 银行方面已经处理了, 赎回抵押品一事应该已完全解决。

完